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
戲劇學系碩士班【面試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07.03.11（星期日）

准考證號碼	時間	地點	注意事項	
2170001~2170004	報到 08:40-09:00	◎報到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B	1. 面試務必攜帶「准考證」及「身份證件正本」（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），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。 2. 應考內容包含自我介紹、研究成果或作品說明與答辯和臨場反應。面試時得攜帶個人代表作品及備審資料以供參考，本系提供 VCD、DVD 播放器及筆記型電腦一台，如考生攜帶之光碟無法播放，請自行負責。 3. 亦可攜帶個人之筆記型電腦以利播放。 4. <u>請考生務必依照各場次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應試。</u> 5. 其餘未盡之規定，悉依招生簡章內容為準。 6. 戲劇學系聯絡人：劉心韻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581。	
	面試 09:00-10:00			
休息	10:00-10:20			◎考試地點： 戲劇學系二樓 研究生教室 A
2170005~2170008	報到 10:00-10:20			
	面試 10:20-11:20			